

九、利益關係人的參與過程

訓練方案在進行內容設計時，透過利害關係人的充分參與，方能使課程計畫的細部設計更周延，提升落實執行的程度，達到訓練目標的要求。可能之主要利害關係人包括委訓單位、訓練單位主管、訓練承辦人、授課老師、受訓學員、受訓人員上階主管...等，參與時機含以下過程階段如圖所示：

階段項目		利益關係人					
		委訓單位	訓練單位 主管	訓練 承辦人	授課 老師	受訓 學員	受訓人員 上階主管
P 計畫	1.相關資料收集	●	●	●	●	●	●
	2.訓練需求調查	●	●	●	●	●	●
	3.擬定訓練計畫	●	●	●	●	●	●
	4.推廣教育審查委員會	●					●
D 設計	5.課程規劃設計	●	●	●	●	●	
	6.師資遴選、聘任	●		●	●		
	7.選定教材和訓練法	●	●	●	●		
	8.場地時間選定	●		●	●	●	
	9.擬定訓練簡章、DM	●	●	●	●		
D 執行	10.開班資訊登錄	●	●	●			
	11.招生廣宣	●		●		●	●
	12.訓練實施	●	●	●	●	●	●
	13.訓練結束	●	●	●		●	●
	14.結訓銷案	●	●	●		●	●
R 查核	15.訓後資料統計分析			●	●	●	●
	16.課程檢討會議		●	●	●		
	17.異常分析與矯正	●	●	●		●	
O 成果	18.訓練績效調查	●	●	●		●	●
	19.訓練成果考核	●	●	●		●	●

圖 利益關係人參與圖

依照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推廣教育指導委員會組織要點」，本校推廣教育指導委員會設置委員九至十五人，由教務長、學務長、總務長、研發長、推廣教育中心主任、主計室主任、各學院院長等代表各一人及教師或研究人員代表若干人聘兼之。